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25-36

债券代码：127017

债券简称：万青转债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考虑到外部环境变化对相关企业未来现金流的影响，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2024年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2024年各项资产减值准备4,992.13万元，其中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115.17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876.96万元。主要减值情况如下：

（一）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09年6月30日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万年青”）通过现金收购的方式收购了乐平万年青（原名江西锦溪

水泥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三条之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 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南方万年青并购乐平万年青水泥生产销售业务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 根据评估结果, 共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15.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乐平公司商誉减值计提情况

2009 年 6 月南方万年青收购(原名江西锦溪水泥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并购商誉。该并购为控股型并购, 乐平万年青 50%股权交易对价 30052.50 万元, 与交割日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31,752,871.82 元, 形成了 68,772,128.18 元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20 号—企业合并》, 南方万年青将对应溢价作为商誉核算, 合并口径报表中归属收购方的并购商誉账面价值为 68,772,128.18 元,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为 68,772,128.18 元, 完全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137,544,256.36 元。

乐平万年青 2023 年年报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口径报表中乐平万年青归属于并购方南方万年青的商誉余额为 58,772,128.18 元, 完全商誉余额为 117,544,256.36 元。

评估结论: 商誉属于不可辨识资产, 因此无法直接对其进行价值测试, 需要通过间接的方式, 即通过对资产组(CGU)的可收回金额估算来判断商誉是否减值。

南方万年青并购乐平万年青水泥生产销售业务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公允价值合计为 68,121.18 万元，可收回金额为 65,890.84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亿伍仟捌佰玖拾万捌仟肆佰圆整），差异额为-2,230.34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合并层面公允价值	可收回金额	差异额
		A	B	C = B - A
固定资产	1	35,929.49		
无形资产	2	20,42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	15.00		
商誉	4	11,754.43		
含商誉资产组合计	5	68,121.18	65,890.84	-2,230.34

根据评估结果，公司拟将因收购乐平万年青所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115.17万元。

2. 造成减值的主要原因

受国内外经济大环境的影响，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萎缩，区域内水泥和商砼需求持续下降，而区域内水泥和商砼产能相对过剩，竞争加剧，水泥和商砼价格低迷。故最终导致部分区域的水泥和商砼的生产企业商誉存在减值。

（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全面梳理，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万年县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瑞金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罗坳厂、上饶市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江西乐平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涌峰矿、鹰潭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铅山县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江西锦溪建材有限公司的资产利用率偏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第六条之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八家公司相关资产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计提 2024 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76.96 万元，主要减值准备情况具体如下：

1. 万年县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

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减值额为 115.92 万元。减值资产情况：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净额 1,470.79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1,388.55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82.24 万元。设备类资产账面净值为 441.31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407.63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33.68 万元。

2. 瑞金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

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减值额为 101.28 万元。减值资产情况如下：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净额 1,355.25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1,328.19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27.06 万元。设备类资产账面净值为 386.42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312.20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74.22 万元。

3.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

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减值额为 849.88 万元。减值资产情况如下：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净额 5,154.31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4,485.58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668.73 万元。设备类资产账面净值为 1,753.39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1,572.24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181.15 万元。

4. 上饶市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

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减值额为 725.88 万元。减值资产情况如下：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净额 1,258.19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1,083.20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174.99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净值为 550.89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0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550.89 万元。

5. 江西乐平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涌峰矿资产评估结果

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减值额为 1,845.99 万元。减值资产情况如下：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净额 1,272.50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244.55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1,027.95 万元。设备类资产账面净值为 378.84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121.34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257.50 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 560.54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0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560.54 万元。

6. 鹰潭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

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减值额为 155.27 万元。减值资产情况如下：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净额 1,786.86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1,716.66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70.20 万元。设备类资产账面净值为 874.51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789.44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85.07 万元。

7. 铅山县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

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减值额为 39.95 万元。减值资产情况如下：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净额 1,255.41 万元，可回收

金额为 1,247.97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7.44 万元。设备类资产账面净值为 379.28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346.77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32.51 万元。

8. 江西锦溪建材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

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减值额为 42.79 万元。减值资产情况如下：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净额 1,911.27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1,878.52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32.75 万元。设备类资产账面净值为 311.33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301.29 万元，计提减值金额为 10.04 万元。

9. 造成减值的主要原因

经济性贬值：受国内整体环境影响，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萎缩，建材行业开工率不足，万年县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瑞金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罗坳厂、江西乐平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涌峰矿、鹰潭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铅山县万年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江西锦溪建材有限公司七个公司目前已停产，上饶市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纳入减值测试范围内资产已经闲置，使得委估资产存在经济性贬值。

实体性贬值：委估固定资产在使用、闲置中及自然力的作用、人为的影响导致的磨损、变形、自然老化等物理性能的损耗或下降造成实体性陈旧而引起了资产贬值。

二、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应公司资产状况，

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额为 4,992.13 万元,预计将减少公司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 2,925.53 万元,减少公司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金额 2,925.53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的事实清楚、依据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同意本次资产减值计提事项。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